

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

岳人才办发〔2023〕16号



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开展2023年度“小荷”人才支持计划 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县市区委组织部、科协，市直各单位政工（人事）科，中央、省驻岳单位党委组织（人事）部门、科协，市科协所属各市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企业科协，各金融机构、法律服务机构：

为贯彻中央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做好青年专技人才工作，更多地关注和支持“小荷才露尖尖角”的青年专技人才，激发青年人才创新创造潜能，为奋力建设名副其实的省域副中心城市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，经研究决定开展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支持计划人选选拔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持范围

(一) 支持对象。按照降低门槛、帮早扶初、注重实效原则，在青年专技人才“小荷才露尖尖角”的关键阶段，遴选一批 30 岁以下、我市高质量发展亟需的各类青年专技人才，以项目资助方式予以支持。

(二) 支持重点。重点支持在科研生产一线投身现代石化、绿色食品、现代物流、先进装备制造、文体旅游、新材料、电子信息及软件服务、医药及医疗器械、电力新能源、乡村振兴、金融法律等领域的青年专技人才。

(三) 支持方式。实行精准施策，采取专家培养指导，搭建交流平台，畅通交流渠道等方式，支持青年专技人才结合个人专业和上述产业领域进行科研和创新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报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:

1. 年龄 30 周岁以下（199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其中拥有博士学位且特别优秀的专技人才可放宽至 33 周岁（199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；

2.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金融机构、法律服务机构等单位从事科学研究、技术攻关或专业技术工作 1 年以上，其中拥有博士学位且特别优秀的专技人才可适当放宽。

3. 政治思想好，创新精神佳，科研能力强，发展潜力大。

近两年来已入选国家、省、市人才计划并享受了相应人才政策支持，原则上不再参评。

(二) 申报单位要求

1. 以下单位可申报:

(1) 市科协所属企业科协;

(2) 各县市区科协、园区科协。没有成立科协组织的企业按属地原则通过所在地科协申报;

(3) 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(协会、研究会);

(4) 各高校科协、各科研院所;

(5) 各金融机构、各法律服务机构。

2. 申报单位须具备以下条件:

(1) 制定为期 2 年的项目实施方案, 根据支持对象个性化需求提出了针对性、操作性强的培养措施;

(2) 与支持对象工作单位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, 落实了工作单位相关负责同志在项目中的责任;

(3) 组建了明确具体的指导专家培养团队, 承担指导、扶持责任。

三、申报名额

(一) 每个企业科协可推荐 1 名专技人员;

(二) 每个市级学会可推荐 2 名专技人员;

(三) 每个县市区(含属地园区科协)可推荐 4 名专技人员;

(四) 每个高校科协、科研院所可推荐 1 名专技人员。

(五) 每个金融机构、法律服务机构可推荐 1 名专技人员。

人才集中的单位可适当增加。

四、组织机构及实施程序

成立评审工作委员会, 负责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的

评审工作，下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市评审办”），“市评审办”设市科协，负责评审日常工作。

1. 发布通知。由市委人才办、市科协联合在岳阳日报、岳阳人才综合服务平台、岳阳红星网、岳阳市科协网站等发布申报通知。

2. 组织申报。市科协所属企业科协申报人选须经公司党委审议通过；县市区科协和属地园区科协申报人选，须经县市区科协党组会议或常委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呈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县市区委组织部）审核批准；市级学会申报人选须经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；高校科协和科研院所申报人选需经党委（党组）审核批准；财会金融、法律服务机构申报人选须经单位党委审议通过。推荐工作应坚持客观公正，避免“唯论文、唯职称、唯学历、唯奖项”倾向。

申报人工作单位对候选人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合规性负责，申报单位应严格审查候选人申报材料并把关。

3. 资格审查。市评审办对申报人进行资格审查，并对符合申报资格的申报人按评选范围分类。

4. 专家评审。市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评阅申报材料，听取参评人员答辩，现场形成综合评分。

5. 组织考察。市评审委员会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，研究提出考察名单，并组成考察组，深入考察对象工作单位进行实地考察，确定拟入选人员。

6. 公示。将拟入选人员在市级主要媒体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7. 研究审定。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审定，发文明确。

五、支持数量与经费额度

选拔 20 人，每人资助 2 万元，用于“小荷”人才个人工作和生活补贴。资助资金在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中列支。

六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推荐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动员。

（二）推荐单位要坚持标准，认真审查核实申报材料，确保申报质量。

（三）申报工作自下而上，各县市区和各级各单位要坚持以政治素质和工作实绩为衡量标准，严格把关，优中选优，确保推荐出来的人选政治过硬、品德优秀、业绩突出、群众公认，具有先进性、发展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。

（四）申报人要客观准确填写申报材料，按要求及时报送。

申报材料包括：

1. 《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 1）一式 2 份及电子版，《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一式 1 份及电子版；

2. 申报人身份证、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和申报表中填写的所获奖项证书、业绩证明等材料复印件。复印件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（骑缝章），并装订或胶装成册，原件交推荐单位审核。

（五）相关申报材料于 9 月 10 日前报送“市评审办”。各县市区申报人选由同级科协负责汇总后报送。市直单位，中

央、省驻岳单位、高校科协、科研院所和市科协所属团体推荐的申报人选直接报送。逾期不报，视为放弃。

联系人：廖孟星

联系电话：0730—8622830 15107306283

电子邮箱：yykjhd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岳阳市金鹗中路296号科技馆八楼802室（市政府办公大楼正对面）

附件1：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项目申报书

附件2：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申报汇总表

（本通知及相关表格可在岳阳人才综合服务平台 <https://zhrc.yueyang.gov.cn>、岳阳红星网 <http://www.yydj.gov.cn> 或岳阳市科协网站 <http://www.yueyang.gov.cn/yyast/> 下载。）

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
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



2023年7月27日

附件

项目编号：

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 项目申报书

申报单位：

推荐对象：

工作单位：

填报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中共岳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

2023年7月

填报说明

1. 本表须打印完成，请在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网站（www.yueyang.gov.cn/yyast/）“通知公告”栏目下载。
2. 项目编号：由岳阳市科协统一填写。
3. 申报单位：见文件
4. 推荐对象：拟支持对象。
5. 工作单位：拟支持对象的工作单位。
6. 专业专长：现从事的研究领域或专业。
7. 简历：从大学开始填写，大学期间须填写所学专业及所在院、系。
8. 工作单位意见：指推荐对象工作单位对其德、才、绩评语。
9. 申报单位意见：指申报单位对推荐对象的明确意见。

一、申报单位基本信息			
单位名称			
单位地址		邮政编码	
项目负责人		职称/职务	
电子邮箱		手 机	
项目联系人		职称/职务	
联系电话		手 机	
电子邮箱		传 真	
二、推荐对象工作单位基本信息			
单位地址		邮政编码	
项目负责人		职称/职务	
电子邮箱		手 机	
项目联系人		职称/职务	
联系电话		手 机	
电子邮箱		传 真	
三、推荐对象基本情况			
姓 名		性 别	
出生年月		民 族	
学 历		学 位	
籍 贯	省 市 (县)	党 派	
专业技术职务		行政职务	
专业专长		第二代 身份证号码	

工作单位			
单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研院所		
单位地址			
邮政编码		单位电话	
传真号码		手机	
电子信箱			
简 历	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	在何单位（学校）任何职（读何专业）	
四、推荐对象专业研究及应用情况			

五、推荐对象从业情况

--

六、推荐对象获得个人荣誉情况

时间	名称	设立（授奖）单位

七、推荐对象培养目标及实施方案

（可另附页）

--

八、推荐对象声明

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，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，并自愿接受组织监督和查核；如存在弄虚作假问题，愿意承担一切责任。

推荐对象签名：

年 月 日

九、工作单位意见

负责人签字：

单位盖章：

年 月 日

十、推荐单位意见

(各县市区科协、组织部、各有关单位等申报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)

对推荐对象的意见:

声明:本单位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,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,且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。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,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。如产生争议,保证积极调查处理。

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:

单位盖章:

年 月 日

十一、评审工作委员会意见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岳阳市“小荷”人才专项支持计划申报汇总表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政治面貌	学历学位	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专业技术职务	专业专长	主要成果及业绩	推荐单位	联系电话
1									(不超过 300 字)		

(此页无正文)